

▣王兆鵬

命題特色

王老師留學美國，對於美國刑事訴訟法與證據法瞭解甚深，近來老師研究重心與出題導向均偏向證據法上的基礎原理原則，此外近來也擴及研究範圍到如一事不再理或一些律師權之問題上，過去老師幾乎均是以近一年的新論文出題，同學宜多加注意。

惟九十九年老師一反往年慣例而以舊文章入題，在一百年更出了綜合型考題，範圍已非特定文章足以涵括。是以同學不應只抱持投機心態研讀背誦王老師近年新文章，最好是能詳讀老師所寫的教科書刑事訴訟法講義，仍應就老師學說作通盤瞭解，畢竟這可說是身為一名有志就讀台大法律研究所的學生所應有的基本能力。

重要期刊論著

- 刑事訴訟回顧（月旦法學雜誌200期）
- 偵查不公開之界限與制約（台灣法學186期）
- 2010年刑事程序法發展回顧：開啓正當法律程序革命之紀元（臺大法學論叢40卷特刊期）
- 證人於檢察官偵訊中之律師權（月旦法學雜誌187期）
- 重新檢視為受判決人利益之再審制度（臺大法學論叢39卷3期）
- 台灣死刑實證研究（月旦法學雜誌183期）
- 刑事程序法（臺大法學論叢39卷2期）
- 速審法太草率，解決不了問題（司法改革雜誌77期）
- 上訴二審鴻溝之填補——評最高法院98年度台上字第5354號判決（法令月刊61卷02期）
- 迅速審判之美國法觀點（月旦法學雜誌177期）
- 偵查權之發動與限制（檢察新論7期）

▣林鈺雄

命題特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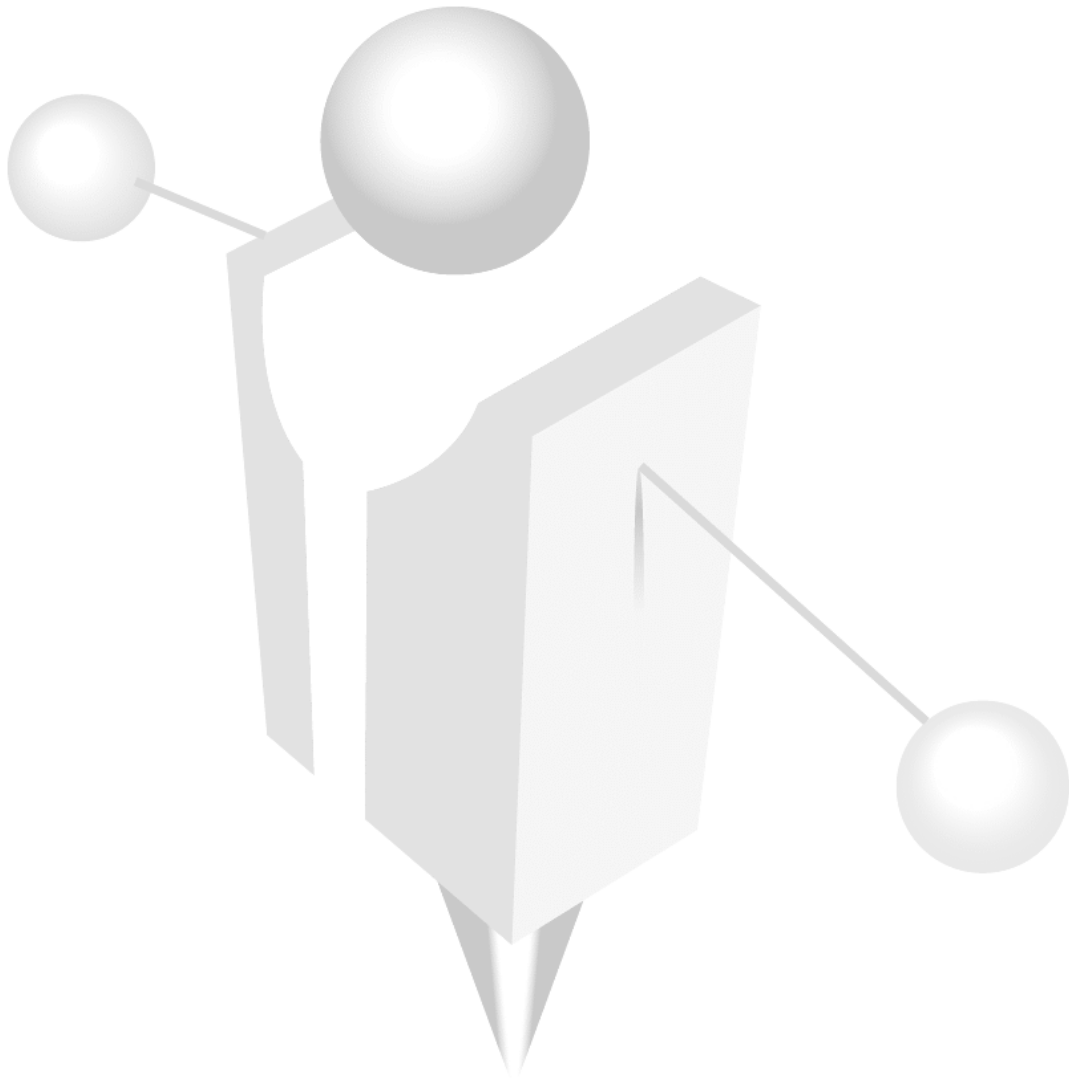
林老師留學德國，和王老師恰構成目前台大刑事訴訟法的兩大支柱，試題往往由林、王、陳三位老師各占三分之一左右之配分。林老師所出題目在其教科書與新論文中必有提及，同學們應詳加研讀。近來老師有將重點轉向下冊部分。除了在選修課中指出許多同學刑訴基本功不夠扎實外，更將必修課近半時間投注在下冊內容。與往常將絕大多數時數花在強制處分以及證據章節的授課方式已經不同，值得特別注意。

老師即使對於已經出過的爭點也可能重現，出題範圍也可能包括好幾個不同的概念，同學務求對整體刑事訴訟法體系融會貫通，始能因應各種題型。

重要期刊論著

- 檢察官的掘墓人？——綜評四組最高法院爭議裁判（月旦法學雜誌207期）
- 檢察官也怕集遊法？（台灣法學202期）
- 最高法院如何開庭審理——以刑事案件之開庭標準與審理流程為中心（台灣法學200期）
- 對質詰問之限制與較佳防禦手段優先性原則之運用：以證人保護目的與視訊訊問制度為中心（臺大法學論叢40卷4期）
- 性侵害案件與對質詰問之限制——歐洲人權法院與我國實務裁判之比較評析（台灣法學188期）
- 犯罪挑唆之法律效果——以「五小一大案」（九十九年度臺上字第2六七三號判決）為例（台灣法學180期）

- 國家機關的仙人跳(月旦法學雜誌213期)
- 無罪推定原則於撤銷緩刑及假釋之適用——歐洲法、德國法與我國法之比較評析(政大法學評論117期)



【高點法律專班】

版權所有，重製必究！